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330/17-18(03)號文件

檔號：CB4/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7 年 12 月 11 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數碼港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數碼港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在過往討論此議題時表達的意見和關注。

背景

2. 數碼港是一個創意數碼社區，雲集超過 700 家社區成員。數碼港自 2004 年開始運作，並由政府全資擁有的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數碼港管理公司")管理。

3. 數碼港的公眾使命是支持和推動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的發展，在促進整體創新及科技生態系統的發展上亦擔當重要角色。數碼港公眾使命的 3 個宗旨是：啟發新一代開創思維；扶植業界實力，帶動創業氣氛；以及借助全球脈絡，飛躍發展。

啟發新一代開創思維

4. 為激發青年人的創意，並喚起他們對資訊及通訊科技的興趣，數碼港為學生舉辦了一連串活動及比賽，例如"數碼港 mYouth 手機應用程式開發大賽"、"校際 IT 精英挑戰賽"及"全港學界電動車程式賽"等。

5. 除舉辦及支持科技相關活動、教授有關知識的講座及培訓課程外，數碼港亦一直協助本地企業及初創企業採用嶄新科技(包括雲端運算、電子商貿及金融科技)，以及尋找互聯網經濟下的新機遇(如智慧城市和大數據分析等)。

6. 在數碼科技實習計劃下，數碼港提供一系列內地/海外及本地實習機會，安排主修資訊及通訊科技的學生在科技企業工作，並由數碼港提供交通及住宿津貼，目的是讓青年人汲取在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工作的實際經驗。

7. 數碼港亦推行"e+創業"實習計劃，安排學生在數碼港社區內的初創企業工作。通過這項計劃，參與學生可汲取在初創企業工作的經驗。這項計劃一方面可培養學生對創業的興趣及熱忱，另一方面亦為面對招聘困難的初創企業提供所需人手。

8. 為了增進業內人士在創新及科技方面的知識，數碼港舉辦或支持多項本地、地區及國際的數碼科技活動、教授有關知識的講座及培訓課程，例如支持和協辦首屆互聯網經濟峰會。這項會議吸引了來自世界各地的業界專業人士、企業家、行政人員、學術界人士及政府人員參與。

扶植業界實力，帶動本地創業氣氛

9. 在培育及強化本地初創企業方面，數碼港從企業起步階段開始提供財政及不同範疇的專業支援，協助初創企業把創新意念逐步轉化為原型產品和實質商品、擬定市場計劃、籌集資金和開拓本地及海外市場。數碼港透過多個計劃達致這些目標，包括：

- (a) 數碼港培育計劃——這項計劃為科技初創企業提供全面的財政、技術及業務諮詢等支援，以協助他們把創新意念轉化為實質業務或商品。支援措施包括可免費租用的辦公室，以及可免費使用共用會議室和示範場地。培育企業可獲提供最多 33 萬元資助，以支付培育期間在市場推廣、專業服務、培訓、聘請實習生和使用數碼港提供的科技服務等方面的開支。此外，數碼港舉辦一系列專題工作坊及培訓活動，向初創企業傳授營商之道及推銷技巧，以及協助他們掌握瞬息萬變的科技；

- (b) 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在這項計劃下，數碼港為每個獲選項目提供 10 萬元的種子基金，協助參與者把創新意念開發成原型產品。在 2015-2016 年度首度推出的數碼港——大學合作夥伴計劃則是一項培育人才的計劃，讓獲選大學生到矽谷參與由史丹福大學商學研究院舉辦的創業特訓；
- (c) 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數碼港於 2014 年推出這項計劃，資助其培育企業及已完成培育的企業參與本地、內地及海外加速器計劃，提供輔導及協助他們拓展海外業務和籌集資金。數碼港會為每個獲挑選加入認可加速器計劃的企業提供最多 30 萬元資助，以支付計劃費用、旅費、住宿費，以及其他相關開支；及
- (d) 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推出，初期資本支出為 2 億元，旨在協助數碼港的初創企業填補資金差額，以及推動香港天使及創業投資的發展。

10. 因應科技初創企業對工作間的需求，數碼港亦推出 Smart-Space，提供設計靈活而設備完善的辦公室，供本地初創企業和有意在中國及亞洲其他地方擴展業務的海外公司使用。這項服務對初創企業尤為方便實用，容許他們在業務初期租用工作站或面積小的辦公室，並可隨着業務逐步擴展而租用更大的工作間。數碼港在 2016 年內增加了 60% 的 Smart-Space 小型辦公室和工作間等設施，總樓面面積達 122 900 平方呎。

借助全球脈絡，飛躍發展

11. 數碼港與初創企業和已有所成就的企業緊密合作，助其實現進軍國際的目標。數碼港與業界領袖建立夥伴關係，提供廣泛服務以聯繫業界，並協助中小型企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開拓新興商機。數碼港亦舉辦世界級會議、研討會、簡介會、培訓及工作坊，以協助業界人士掌握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最新發展。

12. 數碼港會集中建立金融科技、電子商貿、大數據及人工智能，以及智慧城市等領域的群組。數碼港將招攬在這些範疇

的目標初創企業、主要租戶及具實力的投資者，務求扶植這些群組內的香港初創企業進軍海外及內地市場。

過往的討論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13. 在 2017 年 1 月 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匯報數碼港計劃的進展。委員在會議上表達的意見綜述於下文。

啟發新一代開創思維

14. 事務委員會委員關注到，本地大學往往忽略理科科目的重要性。他們建議，數碼港應提議本地大專院校考慮在其教授的課程中，加入本地學生投身科技事業所需的知識和技能。數碼港告知事務委員會委員，數碼港已經與本地教育機構溝通，以評估學生對培訓的需求。不少本地院校已開辦業界需求甚殷的金融科技及編碼課程。

15. 委員關注到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人才流失的問題，而參與數碼港實習計劃的實習生人數亦較少。他們詢問，數碼港會否擴展實習計劃，讓更多年輕人取得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的工作經驗。數碼港回應稱，因應市場需要，實習生名額已有所增加。數碼港亦已推出數碼港——大學合作夥伴計劃，在未來 5 年資助 300 名大學生到海外大學參與金融科技訓練營。

16. 事務委員會建議，數碼港可定期贊助家庭及學校參觀數碼港，並安排所需的配套設施，例如在數碼港舉辦有關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發展的展覽和講座。

扶植業界實力，帶動本地創業氣氛

17. 部分委員觀察到，在數碼港的公司當中，只有少數吸引到大型企業的投資。他們並建議，數碼港應定期舉辦分享會，讓這些公司與其他初創企業分享有關吸引投資的技巧和經驗。數碼港告知事務委員會，數碼港曾舉辦培訓課程及經驗分享會，亦有協助初創企業建立投資網絡。

18. 委員詢問，政府會否帶頭採用數碼港培育企業開發的產品。政府當局解釋，當局已優化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藉以為原型的製作和在公營機構進行的試用提供資助。該項計劃的範圍已擴展至涵蓋數碼港和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的培育企業。

借助全球脈絡，飛躍發展

19. 在參考其他國家的創新及科技產業發展後，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推動數碼港與科技園公司之間的合作，俾能產生協同效應，確保資源得到最妥善的運用，以支援創新及科技業界。政府當局回應稱，數碼港主要集中在資訊及通訊科技發展方面，而科技園公司則較著重科技的研究及發展，涵蓋生物科技等廣泛的範疇。數碼港與科技園公司緊密合作，尤其在金融科技和電子商貿方面，而數碼港則在推動資訊及通訊科技發展上擔當更具策略性的角色。

20. 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觀察到，法例未必能跟得上科技轉變的步伐。他們詢問，數碼港會否主動檢討相關法例，並就修改法例提出建議，從而為新成立的科技初創企業改善經營環境。數碼港告知事務委員會委員，數碼港一直與各規管當局(即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保險業監理處)及相關持份者保持溝通，讓有關當局了解金融業界的需要和關注。當局亦可趁機修改現行法例，以配合智慧城市的推行。

財務委員會

21. 在 2017 年 4 月 3 日的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特別會議上，財委會委員詢問在香港推廣電子競技發展的事宜。政府當局告知委員，數碼港曾發展數碼娛樂及舉辦電子競技比賽和營運場地，因此可以在發展電子競技方面擔當積極角色。當局已邀請數碼港探討本港電子競技產業的發展概況和前景。

22. 在 2017 年 4 月 3 日的財委會特別會議上，委員亦查詢為初創企業創業者而設的 **Smart-Space** 的發展、數碼港對創新及科技初創企業的資助、公營機構試用計劃、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推出的實習研究員計劃、在香港推廣電子競技、地區數碼中心計劃、為金融科技初創企業而設的計劃，以及就區塊鏈技術提供的培訓。

最新情況

23. 政府當局及數碼港管理公司將於 2017 年 12 月 11 日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數碼港計劃的進展。

相關文件

24.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 年 12 月 5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文件來源	會議日期/ 發出日期	文件
資訊科技及 廣播事務委 員會	2017年1月9日	<p>政府當局就數碼港在營造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生態系統方面的角色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372/16-17(05)號文件</p> <p>有關數碼港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4)372/16-17(06)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4)517/16-17 號文件</p>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2017年4月3日	<p>政府當局就議員初步問題的書面答覆 (答覆編號 ITB003、ITB044、ITB069、ITB102、ITB133、ITB156、ITB159、ITB165、ITB182、ITB211、ITB213、ITB215 及 ITB222) https://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fc/fc/w_q/itb-c.pdf</p> <p>審核 2017 至 2018 年度開支預算的報告 第 X 章：創新及科技</p>